

江西师范大学科学技术学院学生处

学工字〔2021〕27号

关于做好2021年暑期学生留校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学院：

为满足我院学生考研、考公务员、暑期集训、“三下乡”社会实践等需求，学院同意部分学生经过审批后暑期可留校住宿。为加强暑期留校学生的规范管理，维护学院安全稳定，现就2021年暑期学生留校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暑期留校学生范围

（一）有考公务员、考研需求的2018级在册住校学生（由各教学学院负责把关）；

（二）参加“三下乡”暑期社会实践活动，需要在学校住宿的学生（由团委负责把关）；

（三）参加暑期各种比赛（竞赛）需要在校集训的学生（由组织单位负责把关）；

(四) 参加暑期集训的国旗班学员（由团委负责把关）。

二、学生留校手续办理流程

(一) 准备考研、考公务员的学生本人填写《江西师范大学科学技术学院学生暑假留校住宿申请表》（见附件1，以下简称《申请表》）并打印一式二份。认真阅读《申请表》中的“学生安全文明承诺”要求，本人同意承诺并签名。根据《申请表》中“家长意见”栏相关要求提供家长承诺截图，同时递交截图和《申请表》交辅导员审核同意。

辅导员将本班学生的《申请表》（一式二份）、家长承诺截图（电子稿）统一交给教学院党总支副书记审批并签署意见。各教学院填写《江西师范大学科学技术学院暑期留校住宿学生情况统计表》（以下简称《统计表》），统一将《申请表》（纸质版）、《统计表》（电子版、纸质版）交学生处备案。

(二) 参加“三下乡”暑期社会实践活动、暑期各种比赛（竞赛）、国旗班集训的学生将《申请表》（一式二份）、家长承诺截图（电子稿，由组织单位留存）交至相关组织单位，组织单位负责人根据材料审批后，在《申请表》签字盖章并附上相关活动文件或其他证明材料交学生处备案，同时填写《统计表》（见附件2）并将电子版及纸质版交学生处备案。

所有学生留校原则上住原寝室，学生留校期间，各教学院和

各组织单位是第一责任人，应加强教育和管理，疫情期间留校继续实行闭环管理。如若有学生留校住宿期满，组织单位应督促其立即返乡。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留校学生的安全教育

组织单位、教学院要在放假前对留校学生集中进行一次安全纪律教育，严禁擅自离校、学生违章用电、下河游泳、晚寝不归、酗酒打架等。同时，要教育学生要珍惜留校机会，勤奋学习，努力实践。要求留校学生遵守学校暑期留校住宿学生管理有关规定，服从管理，确保安全。

（二）加强留校学生的安全管理

1. 排查隐患。7月1日之前，各教学院要组织辅导员、学生干部和党员骨干，在宿舍管理部门的配合下，对学生宿舍进行一次彻底的安全检查，对安全隐患进行集中清理和排除。

2. 规范管理。各教学院要加强对学生的教育和管理，严禁学生将易燃、易爆及毒害物品带入宿舍，保持宿舍卫生干净整洁。一旦发现违规违纪学生，要严肃处理，不允许再继续留校住宿。

3. 加强督查。暑期值班人员和相关组织单位要经常深入留校学生宿舍，把握学生思想动态，加强督促检查，及时报告和处理存在的问题。

4. 保持信息畅通。各组织单位、教学院之间要及时通报情况，同时要在学生中组建一支由骨干组成的暑假安全工作信息队伍，随时了解和掌握学生动态，确保信息渠道畅通。

（三）加强疫情防控管理。本着谁批准谁负责的原则，各申请单位需严格遵守疫情防控要求，做好各类突发事件的协调处置工作，突发事件紧急电话是：0792-3561110。

（四）各组织单位、教学院请于6月21日前，将相关材料统一送学生处丁威老师，电子表发至邮箱：sdkyxsc@163.com，纸质版需加盖教学院或组织单位公章。

未尽事宜，请联系学生处：

丁老师，联系电话：0792-3561731。

附件：

1. 江西师范大学科学技术学院学生暑假留校住宿申请表
2. 江西师范大学科学技术学院暑期留校住宿学生情况统计表

江西师范大学科学技术学院学生处

2021年6月15日

附件 1:

江西师范大学科学技术学院学生暑假留校住宿申请表

姓 名		性 别		教 学 院		班 级	
家庭地址							
学生电话				家长电话			
在校住宿 起止时间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寝室号			
留校事由							
学生安全 文明承诺	<p>1. 本人申请假期在学校住宿且已征得家长同意, 按照《江西师范大学科技学院学生手册》的规定严格要求自己, 遵守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 遵守学校暑假住宿管理规定, 服从管理, 听从指挥。</p> <p>2. 坚决杜绝在外租房、擅自离校、泡网吧、夜不归宿、违章用电(如私拉乱扯电线、违规使用电热器等)、举止不雅等不安全、不守纪、不文明行为。</p> <p>3. 坚决做到不打架斗殴, 不酗酒滋事, 不使用蜡烛和酒精燃具, 不在学生宿舍内做炊事, 不留宿异性及非住校人员, 自觉维护学生宿舍安全。</p> <p>4. 坚决做到不到无安全设施、无救护人员以及水情险恶的场所或水域游泳。</p> <p>5. 住校期间不在外住宿。未经允许不得擅自离校, 若需中途离校, 必须向辅导员、教学院请假并告知外出时间、地点及联系方式。</p> <p>6. 积极防范, 确保安全稳定。坚持重大事故及隐患报告制度, 对于出现的事故及发现的事故隐患和不安全、不稳定的因素, 及时报告宿舍管理员、辅导员或学部领导, 并积极采取得力措施协助处理。</p> <p>7. 本人承诺依法保障自己的人身和财产安全, 对自己的言行负责。假期中如发生安全事故, 责任一律由本人承担, 学校不承担任何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学生承诺签字: _____ 年 月 日</p>						
家长意见	<p>家长如果同意孩子暑假不回家、留宿学校, 则请家长采用短信、QQ、微信等方式作以下承诺, 承诺内容须包含“本人同意孩子 x x x 暑假不回家、留宿学校, 遵守学校闭环管理。家长: 某某某”的意见, 然后再由学生本人截图打印, 交给辅导员签署审查意见。</p> <p>注: 承诺材料电子稿由各教学院(或活动组织单位)存档。</p>						
辅导员 审查意见	<p>辅导员确认已收到学生家长同意其假期留校住宿的承诺截图后签署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辅导员签名: _____ 年 月 日</p>						
教学院/组织 单位 审批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名(盖章): _____ 年 月 日</p>						

备注: 此表一式二份, 教学院/组织单位、学生处各存档一份。